##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2018年9月3日公司收到副董事长刘冰先生《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》,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刘冰先生增持情况

- 1、增持目的:公司经历四年多的生态城镇项目试点与模式探索,业已形成 高度契合国家政策方向、匹配国情和企业自身发展的市场化、生态城镇标准模式。 此次增持公司股票是刘冰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、对公司价值的认 可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所作出的决策。根据市场情况及 个人资金安排,不排除未来将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  - 2、增持方式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买入。
  - 3、增持时间及增持股份数量详见下表:

增持人	任 职	增持时间	本次增持前 持有公司股 份数量(股)	本次增持 公司股份 数量(股)	本次增持 股票均价 (元)	本次增持后 持有公司股 份数量(股)	本次增持后持有 公司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(%)
刘冰	副董事长	2018-9-3	100,000	500, 000	5. 111	600,000	0. 04%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- 1、增持人员承诺:本次增持行为发生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 司股份。
- 2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上市公司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的规定。
  - 3、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 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3日

